

证券代码：002560

证券简称：通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5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4年3月18日以电子邮件、微信等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4年3月28日在监事会办公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蔡晓贤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1、经审议，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通过了《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经审议，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通过了《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与会监事对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3年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发表如下意见：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2023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3年年度报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经审议，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通过了《2023年度

财务决算报告》。

《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可参阅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年度报告》相关财务章节。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经审议，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同意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经审议，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通过了《2023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违规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2023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审核报告》《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经审议，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通过了《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对公司生产经营起到较好的风险防控作用。公司《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和运作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7、经审议，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本次担保额度预计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因此，公司监事会同意本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事项。

《关于2024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经审议，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事项有利于促进其经营发展，提高其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符合公司整体利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本次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事项。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经审议，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通过了《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董事会回购注销已获授但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回购注销 1 名业绩考核未达标员工已获授但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991,100 股，回购价格为预留授予价格 2.97 元/股。

《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经审议，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工商变更登记并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符合公司发展需要，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公司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经审议，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通过了《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监事会认为：鉴于公司 2024 年日常经营对资金需求较大，为保证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同意董事会拟定的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该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关于利润分配的要求，充分考虑了公司 2024 年度实际经营状况、未来发展需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

《关于2023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2、经审议，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计提后能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计提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关于202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3、经审议，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通过了《关于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计提商誉减值准备，按照谨慎性原则及公司资产实际情况，经过商誉减值计提后

更加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14、经审议，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因全体监事为本议案的关联监事，全体监事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2024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5、经审议，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通过了《关于〈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

（1）公司不存在《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禁止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

（2）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符合《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程序合法、有效；

（3）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系员工自愿参与，不存在摊派、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与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

（4）公司编制《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程序合法、有效。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内容符合《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5）公司监事会对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名单进行核实，认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拟定的持有人名单符合《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关于员工持股计划规定的持有人条件，符合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规定的持有人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6）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有利于公司的长期持续发展，改善公司治理水平，进一步完善公司与员工的利益共享机制，提高公司的凝聚力、竞争力，不存在损

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实施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符合《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和《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6、经审议，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通过了《关于〈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相关内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旨在保证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建立和完善劳动者与所有者的利益共享机制，改善公司治理水平，提高职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促进公司长期、持续、健康发展，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7、经审议，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和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和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在保障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含下属全资子公司）滚动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含）4亿元（其中：自有资金不超过3亿元，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1亿元）的自有资金和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和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和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的公告》《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8、经审议，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通过了《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在保证正常生产经营前提下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有利于规避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给公司及子公司经营带来的不利影响，减少财务损失，提升公司整体抵御风险能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事宜。

《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9、经审议，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通过了《关于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有利于规避人民币汇率波动带来的外汇风险，能够有效控制外汇风险带来的成本不确定性，减少由于外汇交易发生不利变动引起的损失，提升公司整体抵御风险能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2024年度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事宜。

《关于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3 月 30 日